

证券代码：300474

证券简称：景嘉微

公告编号：2022-061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顾菊香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于2022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监事会应到3人，出席3人。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顾菊香女士主持。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根据公司当前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合理决策，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高性能通用图形处理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8 日